

##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【學生改選學群、組】作業要點(適用新課綱)

110.01.05行政會報通過

- 一、因應學生適才適性學習選擇，學群分為數理資訊群、醫藥生科群、及文法商管群(A、B組)(以下簡稱學群、組)。
- 二、學生應慎重選擇學群、組，以免浪費寶貴時間，影響學習效果。
- 三、申請改選學群、組之學生必須經過學校實施生活、學習、生涯等各種輔導後，認定學生確實因性向、興趣不符有適性轉學群、組之需求者，並徵得學生及家長同意後始可辦理。
- 四、申請改選學群、組應於高二上學期初、高二上學期結束前及高二下學期結束前辦理。高三上學期屆時因將升學考試不予辦理申請改選學群、組作業。
- 五、學生應於行事曆表定期間向教務處註冊組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六、註冊組發給學生改選學群、組申請書，請導師、輔導教師或任課教師與學生晤談，以了解學生實際情況，給予適切輔導，並將其晤談紀錄至少三次(每次至少間隔1個整天)及輔導總結建議簽註於申請書內或附於申請書後。
- 七、註冊組依各學群、組、各班人數、課程開設情形及導師和輔導教師所簽註之總結意見，由註冊組召開適性改選學群、組工作小組會議並擬定審核意見簽請校長核示，於學期結束時確定該學群、組改選時程及名額、地點等相關規定。
- 八、如各學期欲改選學群、組，依以下原則進行編班：
  - (一)如遇特殊個案，則由學務處或輔導室另行評估簽核，或提交學生適性改選學群、組工作小組進行評估。
  - (二)優先編入班級人數少之班級。
  - (三)各班人數同額時，辦理抽籤確認編入班級。
  - (四)高二轉學群、組會遇到對開科目修習學分之問題，無法滿足所有轉學群、組(文法商管群)學生之需求，如附件說明，敬請審慎考慮。
- 九、學生適性改選學群、組工作小組，由校長擔任召集人，並指定行政人員(教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學務主任、主任教官、註冊組長、特教組長)、級導師、**家長代表**及特殊個案原導師組成。工作小組應參酌學生輔導資料(含高一性向測驗、大考中心興趣表、輔導晤談紀錄等)，進行審查或綜合研判。
- 十、學生申請改選學群、組之加退選以一次為限，經核可重新編班後，不得再以任何理由申請改選學群、組或臨時退出。
- 十一、以特殊身分入學學生，依有關規定辦理。
- 十二、本作業要點經行政會報通過，送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